

浅析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赵文伟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涉及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等）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基本支出预算调整是各行政事业单位根据自身实际，结合上半年基本支出发生情况，在年中对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具体支出项目金额进行调整申报，由财政等部门审核通过后予以拨付资金的一项补充预算工作。

（一）基本支出预算调整的具体做法

1. 预算调整在财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中进行。为优化预算编制和预算调整工作流程，减少预算单位和财政部门的工作量，自2019年基本支出预算调整开始，行政事业单位在财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中进行预算调整申报，加快了预算调整工作的信息化进程。

2. 预算调整所需基础数据从人社部门提取。在2019年基本支出预算调整正式开始前，财政和人社部门已就预算所需基础数据进行了充分沟通，人社部门将为财政部门提供的基础数据导入至财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系统会根据预先设定好的公式自动计算出事业单位需要进行预算调整的各项项目金额，简化了各事业单位的预算调整申报工作，也为事业单位将系统自动生成的结果与人工计算的结果进行比对提供了方便。

（二）基本支出预算调整存在的

不足

1. 人社部门提供的基础数据不够全面。目前在财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中由人社部门提供的基础数据主要有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雇员工资、中高级雇员薪酬、离退休人员待遇等，以上信息是系统自动生成基本支出预算调整数据的基础。为保证预算调整申报的准确性，预算单位应首先核对上述数据，确认无误后再进行正式调整，但有时会出现与实际不相符的情况。

2. 人社部门提供的基础数据不够准确。从2019年度基本支出预算调整过程来看，人社部门提供的部分数据具有滞后性，不能反映事业单位的最新实际情况。

3. 财政部门预算口径和人社部门政策不一致导致系统自动生成数据与实际不符。因财政部门事先在财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中对基本支出的具体项目设置了公式，一般情况下只要基础数据正确，系统就能自动计算出各基本支出项目的预算调整数。但有时也存在部分基本支出项目由于财政部门的预算口径与人社部门政策的不一致导致系统自动生成的数据与事业单位实际申报的数据不相符。

（三）基本支出预算调整的改进建议

1. 人事人才管理信息系统数据与预算单位同步更新。年度预算编制与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之间的时间间隔通

常在半年以上，期间常常会发生事业单位基础数据变动（如工资调标、新进人员等）的情形。在预算单位基础数据变动后，人社部门应及时在事业单位人事人才管理信息系统中进行同步更新，以保证人事人才管理信息系统中的基础数据是反映预算单位实际的最新数据。

2. 财政部门与人社部门就基础数据提取应进行有效沟通。基本支出预算调整由人社部门提供基础信息的部门较多，主要有工资福利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处、劳动关系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等。财政部门应及早谋划，就预算调整中需要的基础数据与人社部门相关处室进行充分衔接和沟通，并及时有效解决事业单位基础数据缺失等问题。

3. 统一社会保障缴费基数。统一社会保障缴费基数的计算口径。为统一社会保障缴费基数的计算口径，财政与人社部门可采取共同协商的方式，必要时也可由共同的上级部门协商，或财政部门采用人社部门确定的以年平均工资为标准计算缴费基数，或人社部门按照财政部门的做法以当年9月份的工资为标准计算下一年度社保缴费基数，消除因两个部门认可的缴费基数不一致所带来的社保资金预算拨款数与事业单位实缴数产生的差异。

（作者单位：长沙市交通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站）

责任编辑 刘黎静